

# 南京市鼓楼区人民政府文件

鼓政〔2017〕190号

## 区政府关于提请审议《南京市鼓楼区 2017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和省转贷新增地方政府债券安排及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

区人大常委会：

2017 年江苏省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和省转贷新增地方政府债券安排已经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批准。2017 年南京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和省转贷新增地方政府债券安排已经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四次会议批准，核定我区 2017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98.4 亿元。根据我区经济发展需要和债务管理实际，2017 年我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拟定为 98.4 亿元，与省、市财政部门核定限额一致。经省、市政府同意，省转贷我区 2017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9.1 亿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务 2.1 亿元，专项债务 7 亿元。根据《预算法》和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有关要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需提请区人大常委会审议，新增政府债券安排支出应进行预算调整，并提请区人大常委会审议批准。据此，区政府研究草拟了《南京市鼓楼区 2017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和省转贷新增地方政府债

券安排及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现提请审议。

鼓楼区人民政府  
2017年6月26日